

黄庆华〇著

中葡关系史

HISTÓRIA DAS RELAÇÕES SINO-PORTUGUESAS

～1513～1999～

下册

黄山书社

黄庆华◎著

— 7 —

中葡关系史

HISTÓRIA DAS RELAÇÕES SINO-PORTUGUESAS

∽ 1513 — 1999 ∽

下 册

黄山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葡关系史(1513-1999)/黄庆华著. —合肥:黄山书社,
2005. 10

ISBN 7-80707-306-3

I. 中… II. 黄… III. 中外关系 - 国际关系史 - 葡萄牙 -
1513 ~ 1999 IV. D829. 5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0362 号

书名:中葡关系史(1513-1999)

出版发行:黄山书社

社址: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九州大厦 7 层)

印装:安徽新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图书印装分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880 × 1230 1/32

印张:45.5

版次:2006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80.00 元

目 录

(下册)

第七章 民国时期的中葡关系(1912—1949)	933
第一节 中葡改制与澳门界务	936
第二节 修废中葡不平等条约	969
一、“巴黎和会”、“华盛顿会议”与澳门界务	971
二、中国南北政府与青洲事件交涉	977
三、“九·一六冲突”与“五·二九血案”	995
四、1928年中葡修约	1010
五、抗战时期葡萄牙的“中立”政策	1029
六、战后中国收回澳门的呼声与葡萄牙的对策	1041
第八章 从新中国成立到澳门回归(1949—1999)	1055
第一节 承认新中国问题	1056
一、萨拉查及其独裁政府	1060
二、萨拉查政府坚持不承认新中国	1065
第二节 20世纪50—60年代的澳门纠葛	1083
一、澳葡当局扣押国民党军舰	1084

二、路环事件及关闸冲突	1087
(一)过路环事件	1087
(二)关闸门冲突	1091
三、葡萄牙据澳400周年庆典事件	1094
四、澳门“一二·三惨案”与反对殖民主义斗争	1100
第三节 中葡两国建交	1123
一、建交背景	1124
(一)中国在联合国合法席位问题及60年代 葡萄牙对华政策变化	1124
(二)葡萄牙“四·二五政变”及政变后的对华政策	1135
二、巴黎谈判	1148
三、收回澳门谈判	1159
第四节 澳门过渡与九九回归	1192
一、过渡时期的问题	1193
二、“七子”之一“九九”回归	1213
结语	1234

中葡关系大事记	1238
参考书目举要	1352
一、中文部分	1352
(一)文献	1352
(二)著作	1361
(三)论文	1365
(四)翻译论著	1368
二、外文部分	1373
(一)文献	1373
(二)著作	1381
(三)论文	1390
人名索引	1393

第七章

民国时期的中葡关系 (1912 - 1949)

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以资本主义共和制取代封建帝制和资产阶级君主专制，已经成了人类社会发展进步的一股不可阻挡的潮流。随着肇始于16世纪的西力东渐、西学东传，从19世纪中叶起，维持了两千多年的中国封建帝制，便开始不断地受到来自外部和内部的猛烈冲击。正当西方的葡萄牙反对君主独裁统治的共和运动处于如火如荼的时候——刺杀专制君主，赶走独裁国王，建立共和政体的时刻，东方的中国，以孙中山、黄兴等为代表的、深受西方资产阶级政治学说影响的热血青年，为了推翻封建帝制、挽救民族危亡，也在奔走呼号，尝试变革，从而将近代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不断推向高潮，并且最终于1912年1月1日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政权——中华民国。西方的葡萄牙与东方的中国，两个国家虽然仅相隔一年时间先后实现改制，但是，两国相继发生的这一系列革命运动，相互之间并没有丝毫的内在或外在的联系，而是一种

纯粹的巧合。^①

葡萄牙的国家形式虽然改变了,但是,因为葡萄牙共和国所取代的仅仅是封建的君主专制,所建立的是资本主义民主制度下的共和国,所实行的是资产阶级专政,所以,葡萄牙国家的殖民帝国主义性质不仅不可能改变,而且会在有条件的情况下,继续恶性发展。葡萄牙共和国成立后的若干年时间里,尽管党派斗争激烈、政局极其不稳、政变时有发生,但是,历届政府最为关心的大事之一,仍然是如何守固从封建君主制那里继承下来的遗产——葡萄牙的海外殖民地。例如,1914-1918年帝国主义国家两大集团为重新瓜分世界而进行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和战争期间,当时在葡萄牙统治集团内部占据主导地位的民主党,其主张加入“协约国”参战的理由和目的,就是为了“保护”甚至企图通过这场战争,继续扩大海外殖民地。因此,葡萄牙共和国自1911年颁布第一部共和国宪法,到1976年修改宪法,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始终奉行过去封建君主制度时期的殖民政策,把澳门视为葡萄牙领土的一部分,并且随着国际形势的发展变化,或将澳门称作葡萄牙“海外殖民

① 1908年2月1日,葡萄牙国王唐·卡洛士及国王长子唐·菲利普被反对党激进分子在王宫门前枪杀致死。不久,国王次子唐·曼努埃尔便继承了王位。唐·曼努埃尔二世执政后,由于党派斗争激烈,政权极不稳定,因此,亲政仅两载,竟7次改组内阁,最终于1910年10月3日被共和革命推翻;10月5日,国王唐·曼努埃尔二世被迫出亡国外,葡萄牙共和国宣告成立。

凑巧的是,1908年11月14、15日,光绪皇帝及慈禧太后先后归天,溥仪即位,翌年改元宣统。此时,由孙中山领导的中国民主主义革命,已历十余年之久,并且先后在湖北、两广、云南等地发动了多次试图推翻封建专制、建立民主政治的武装起义。1911年10月10日,同盟会在全国人民反帝爱国运动的鼓舞下,发动武昌起义,使清朝封建专制迅速解体,末代皇帝宣布退位。1912年1月1日,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在南京成立。

地”,或称之为葡萄牙“海外省”。直至1974年,葡萄牙发生军事政变,推翻了萨拉查政府的独裁统治、新的民主政府在世界非殖民化运动和民族解放运动的压力下始考虑制定相应的对外政策,并且决定摆脱大国的控制,奉行独立外交;在准备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并建立外交关系之后,葡萄牙共和国政府才在1976年颁布的《共和国宪法》中,将澳门改称“葡萄牙管治下的中国领土”。

中国民主主义革命推翻封建统治、建立中华民国,无论是其变革的历史背景和动机,还是其变革的途径和所要达到的目的,都与葡萄牙的变革截然不同。中国同盟会提出的纲领虽然是“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但是,其中的所谓“驱除鞑虏”,不过是在当时的国内和国际形势下为进行民主革命而采取的一种政治策略,它直接表达的是对清政府对内压制维新、对外软弱屈服政策的不满和怨愤,实质上,则是要使中华民族重新获得独立。然而,要想实现这个宏伟目标,首先必须推翻昏庸腐败的封建统治,然后通过修改或废除清政府被迫签订的各种不平等条约,彻底结束半个世纪以来,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华民族的欺凌和奴役,恢复中华民族的国际地位。这便是民国建立以后,中国人民不断追求的目标。

民国时期,中外关系的主要特点之一,就是修订或废除鸦片战争以来,清朝政府在帝国主义列强威逼之下签订的一系列不平等条约。而中华民国在处理同葡萄牙共和国之间关系方面,除了修、废不平等条约和另立新约,同时还要解决澳门领土主权的归属问题,即两国之间积压已久、屡议未决的所谓“澳门问题”。因此,民国时期的中葡关系并不比中国同其他国家的关系简单,处理起来也更难措手。

第一节 中葡改制与澳门界务

世界上几乎所有国家在经历改朝换代的时候,为了巩固新建立的政权,都希望能够尽快得到其他国家的承认和支持。葡萄牙由君主专制改为民主共和,情况也不例外。由于葡萄牙在前不久中道审议的澳门界务问题上强词夺理,并且要求国际法庭裁决,清政府在英国、法国、俄国、西班牙、意大利等国对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采取观望态度的时候,曾经对葡萄牙临时政府持暂不承认的立场,甚至想以承认换取葡萄牙在澳门界务问题上的让步,即北京外务部在致电驻法兼驻葡萄牙公使刘式训时所说的,“以澳界让步为先行承认之抵制”。^①与此同时,清政府因为担心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将澳门让与他国,遂在广东官绅的影响下,也希望同葡萄牙重新开始澳门界务谈判,甚至还曾考虑过不惜以重金赎买的办法收回澳门。^②然而,因为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刚刚建立,组阁尚未完成,以及清政府不欲乘人之危,逼迫葡萄牙临时政府就范,所以,清政府“暂不承认”的做法并没有成为迫使葡萄牙重开澳门界务谈判的“王牌”,相反地,倒是在葡萄牙阳称开议、阴施推宕的情况下,而且是在英、法、俄、西、意等国之后,被动甚至十分尴尬地承认了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为合法政府。其实,葡萄牙新政权当时急于得到的是西方列强的承认,而不是清政府的承认,因为当时中国在国际上并无影响和地位可言,葡萄牙共和国政府并

① 《外务部收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85页。

② 《外务部致刘式训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90-591页。

不十分在乎清政府对其承认与否,更不可能为了取得清政府的承认,在澳门界务问题上做出退让。在这种情况下,清政府与葡萄牙政府续议界务的愿望再次落空,也是必然之事。

为了解决澳门界务纠葛,清政府于香港澳门勘界会议停议后不久,及葡萄牙君主政权尚未被推翻之前,曾与葡萄牙政府协商,不将澳门界务诉诸海牙法庭裁断,而是继续由两国和平解决。^①未几,驻法国兼驻葡萄牙公使刘式训即奉命自巴黎专程前往里斯本,与葡萄牙外交部会商办理。不料,刘式训抵达里斯本之后,正在准备与葡萄牙外交大臣——1901年及1904年曾两度出使中国的白朗谷筹商如何开议之时,葡萄牙爆发革命,国王仓皇出逃,共和国旋即宣告成立。^②鉴于葡萄牙的混乱局势,刘式训认为续议澳门界务已不可能,遂电请北京外务部,准其暂回巴黎。外务部则决定让刘式训继续留在里斯本,并且于宣统二年九月十三日(1910年10月15日)电示:“(在我)未承认以前,能否利用时机,向(葡)外部作为私谈,探商澳界让步办法,如能满我之意,即先行承认,亦无不可。”^③由于清政府还没有正式承认葡萄牙临时政府,

-
- ① 《驻法兼使葡国大臣刘式训为十九日自法启程赴葡都接议澳门界务事致外务部咨呈》,载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等编《明清时期澳门问题档案文献汇编》(四),第604页。刘式训在咨呈中说:“窃本大臣奉派赴葡接议澳门界务事宜,六月间准葡外部商请暂缓。现据告称,愿即开议,自应前往。定于本月十九日自法起程,移驻葡都。”
 - ② 刘式训于1910年9月22日离开巴黎,9月25日抵达里斯本,10月3日与葡萄牙外交部长商定,不日即可开议澳门界务;是日夜晚,葡萄牙爆发民主革命,10月5日,国王乘船潜逃国外,君主专制随之覆灭,葡萄牙共和国宣告成立。《刘式训致外务部各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48、549、562、575—577页。
 - ③ 《外务部与刘式训往来电文》,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70页。

官方往来，诸多不便，刘式训即于九月十八日（10月21日）差遣驻葡萄牙使馆参赞戴陈霖往访葡萄牙外交部负责澳门事务的官员谛喜拉（J. B. Gonçalves Teixeira），婉探临时政府对澳门界务问题做何考虑。谛喜拉称：“界务重大，非暂时政府所能做主，现正整顿内政，百务纷集，似须办有端倪，方可提议澳事。惟英、班（按，即西班牙。）、法、奥等国虽未承认，已准其使臣与外部半官（方）往来。如刘大臣愿与外部一谈，亦可照样办理，面询意见。”九月二十五日（10月27日），刘式训终于由谛喜拉安排，得以就葡萄牙如果肯做“让步”，中国即给予“承认”的问题，同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部长马查都（Bernardino Machado）在部长官邸进行了私下会晤。临时政府外交部部长马查都称：“先允让步，必贻口实，万办不到。如贵国急于开议，应先承认，或即以开议为默认之据。”^①

从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给刘式训的答复，我们不难看出三个问题：一、葡萄牙政权更迭之际，修整内政乃当务之急，临时政府无暇旁顾，根本不可能安稳地坐下来，与中国梳理澳门界务这笔难以算清的陈年旧账；二、清政府过高地估计了重开澳门界务谈判对承认葡萄牙临时政府的意义，此时葡萄牙临时政府最渴望得到的，是英、法、德、美、意、奥、西等强国对它的承认和支持，它甚至准备不惜一切代价，努力争取^②；三、葡萄牙临时政府根本没有考虑在澳门界务问题上做出让步，以取得中国政府的承认。所谓“如贵国急于开议，应先承认，或即以开议为默认之据”，不过是虚应故

^① 《外务部收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75页。

^② 据刘式训报告，英国、法国、西班牙、意大利、俄国驻里斯本公使分别照会葡萄牙临时政府，表示愿与该临时政府恢复外交活动并准备承认该临时政府之后，“葡报盛称英政府提倡之美意，视为盟谊加密之券。次夕，葡民奏乐执旗，分诣诸使馆前，欢呼称谢。”见《外务部收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11-613页。

事而已。

葡萄牙政变的消息很快传到了香港、澳门和广东。于是，各绅商组织及官民个人等，纷纷致电北京外务部及前任勘界大臣高而谦，极力主张借此葡萄牙改制之机，废除前约，收回澳门，恢复管辖，永绝纠葛。其中，自香港澳门勘界会议失败后一直在积极活动的旅港（澳门勘界）维持会电称：“葡君失位，另立民主，国旗改换，全澳理应回收，约章具在，万国难阻，乞筹办法，先发制人，以防英德从中瓜分。”香山勘界维持会吁请：“葡易民主，前约应废，澳地应收，各国无词，乞速施行，免生别故，并即派轮驻保。”广西梧州商会则疾呼：“前葡租借我澳门约章声明，永远不得转与别人。今葡君失位，另立民主，换国旗，全澳自应回收，物归原主，我君民有权，乞筹（力）争，以杜觊觎。”^①此外，两广总督袁树勋虽然因病开缺，总督职务暂由广州将军增祺兼署，但是，他却时刻关心澳门界务、体恤粤省民情，遂嘱令致电外务部左丞高而谦：“葡易民主，近日澳门已换国旗，粤人与葡感情素恶，公所深知。自葡乱事起，粤人多主收回澳门之说，以为澳门租约本与葡皇订定，现即易主，前约自无效力，可以不守，即使日后，仍与葡为友邦，亦应另行立约。窃思，澳界一事，我公上年经营数月，费尽心力，其棘手之处，实均历年失败在前，致难挽救，若趁此时机能将澳界收回，即酌费金钱，永断葛藤，似于领土、国权，均极有益。惟澳界之事，英人极为注目，幸葡改民主，英尚未认，我若与葡密商，英似未便干预。粤人于澳界一事，近多微迫之词，随时开导，幸免决裂。勋虽去粤，然，为地方计，似机不可失，谨陈鄙见，公如以为然，乞密陈贵部各堂，酌

^① 《外务部收旅港维持会、香山勘界维持会、广西梧州商会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72—574页。

核办理。”^①

继巴西、阿根廷等国之后，英国、法国、西班牙、意大利、俄国等驻里斯本公使，亦秉承各自政府旨意，于1910年11月9日（宣统二年十月初八日）照会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表示准备承认该临时政府为合法政府，希望恢复正常外交关系。清政府在续议澳门界务之事尚无头绪的情况下，也只好于英、法、西、意、俄承认葡萄牙临时政府之三日后，指示公使刘式训照会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本大臣奉本国政府本日训条，准与贵暂时政府照常办理交涉，以笃邦交而敦邻谊。”^②十月十一日（11月12日），刘式训如约前往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会晤部长马查都。据称，“（葡）外部甚感谢，并云‘贵使专为澳事移驻葡都，上月在私第晤谈时，我曾面告以俟承认后，可议澳事，共筹公平解决办法’。现贵国既已承认，如愿即开议，我亦乐从。”^③

瞻前顾后、优柔寡断的清政府外务部以为，承认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之后，澳门界务即可重新开议了。殊不知，葡萄牙临时政

^① 《开缺两广总督袁树勋致高而谦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79页。

^② 1910年11月11日中国驻法兼驻葡公使刘式训致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部长照会，见《外务部收刘式训电——附件》，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11-613页。

^③ 《外务部收刘式训各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89、611-613页。

府所谓“如贵国愿即开议，我亦乐从”，不过是为了搪塞和拖延。^①此时，清政府外务部又担心续议不成，葡萄牙提出将澳门转让他国，事情反而难以措置，遂立即致函刘式训：“该国现正改换政体，界务自遽难开议。惟自九月初得葡国政变信后，粤东各界屡电本部，皆以收回澳门为请，即开缺粤督亦有趁此时机能将澳界收回，即酌费金钱，于领土国权均极有益之语。群议纷起，事势至急。……执事晤见该外部，如能动以利害，早日议结，最为正办。即或不能如愿，亦须密与声明，以后划界事宜，仍由中葡两国直接商办，毋令他国干涉，致难收拾。万一该国有将澳门让人之意，则非经中国允许永不得将澳门让与他国之原约具在，中国只得乘机收回，虽钜费难筹，为固国防患起见，亦不得不预为计划。以上各节，应由执事相机因应，并设法密探，随时电达，以定办法。”^②十一月初二日（12月3日），清政府外务部终于收到刘式训的复电，内称：“葡政府曾声明‘决不售让属地’。我此时收回澳门，按诸历史、公法、时势，均万办不到。至于万一将澳门让人我应据约收回一层，当先密与声明。现该国国际地势较前生色，能否照大部四月所交办法磋商就范，尚无把握。”次日，刘式训再电北京外务部：“葡外部面称，属地无异领土，民主政府决不售让，且将经营整顿，禁止赌娼，

^① 刘式训于会晤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长之后，即致电北京外务部：“窃思，葡政府整顿内政，百务纷集，目前未必真愿提议澳事，惟上月外部私谈，曾以开议诱我承认，今我果承认，彼不便托词缓议，故有‘如贵国愿即开议，我亦乐从’之说。然，彼既已勉居愿议之名，我亦不宜坐拒议之实。”见《外务部收刘式训电——附件》，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11—613页。

^② 《外务部致刘式训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590—591页。

以副众望。”^①十一月十六日(12月17日),刘式训向葡萄牙外交部宣布开议澳门界务,对方“满口应承,允具说帖,以为往返磋商之依据”。一周之后,刘式训“往晤催询”,对方则请刘式训到葡外交部查阅案卷,乃被刘式训正色拒绝,同时“商令速具说帖”。^②然而,续议之事,依旧如泥牛入海,不见下文。由于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部长曾先后许诺“俟承认后,可议澳事”,并云“贵国既已承认,如愿即开议,我亦乐从”,甚至“满口应承,允具说帖,以为往返磋商之依据”,数日之后,刘式训又差人或亲自催促葡萄牙临时政府派员续议澳门界务,对方仍然推三阻四,或“顾左右而言他”,根本不给予正面的答复,加之,当时英、德等国欲瓜分葡萄牙非洲殖民地之传言不断,刘式训不得不对葡萄牙临时政府确有转售澳门之意再生猜疑。于是,他于宣统二年十二月初二日(1911年1月2日),再为收回澳门之事,前往会晤葡萄牙临时政府外交部部长。闲话之间,刘式训婉言询问:“谣传贵国因财政困难,拟将属地酌售,以纾担负。如果意在澳门,则应照约先仅中国收回。”不料,葡萄牙外交部部长闻听此言,竟然“疾言厉色”答称:“葡欲与贵国为邻,其他非所愿闻。葡政府对于属地,无异领土,绝不甘心售让尺寸。早已将此政见明白宣布。现我主持禁赌、禁娼,使澳门成一片净土。至禁烟一节,业已派驻沪总领事博氏为专员赴海牙与会,必能赞成贵国之盛举。”^③十二月初五及十二日(1月5日及12日),刘式训又两次就开议澳门界务之事要求会晤,葡萄牙外交部部长

-
- ① 《外务部收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03、605页。
- ② 《外务部收刘式训各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24-625、631-632页。
- ③ 《外务部收刘式训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20-621页。

居然两次“托病谢客”。^①既然葡萄牙外交部“一味搪塞，延不开议，频催罔应，意在久宕”，以及葡萄牙前勘界大臣马沙度以贺年为名，到中国使馆拜访刘式训并当面讥诮讽示：澳门界务“万议不成”，刘式训在万般无奈、忍无可忍的情况下，只好就“应否迎机暂搁，姑回法馆，抑或声明停议，另筹对待之处”等，电请北京外务部定夺。^②十二月十六日（1月16日），外务部电复刘式训：“澳事，葡外部既延不开议，可暂行回法，无庸声明停议。”^③宣统三年正月初三日（1911年2月1日），刘式训离开里斯本返回巴黎。临行之前，刘式训向葡萄牙外交部长辞别，葡萄牙外交部长“仍以阅卷未竣，且须守候澳官报告为词”，继续拖延澳门勘界会议之事。^④

之所以刘式训里斯本之行无功而返，一方面是因为清政府错误地估计了葡萄牙在澳门勘界问题上的态度，另一方面是因为葡萄牙需要时间为实现澳门划界做更充分的准备。葡萄牙政府也希望尽早解决“澳门问题”，甚至希望通过重开谈判，实现扩大澳门水陆地界，夺取澳门领土主权。因此，葡萄牙共和国第一任总统尚未选出，临时政府就把“澳门问题”提上了议事日程。

1911年4月3日，葡萄牙共和国临时政府饬令外交部长马查都组织“葡中目前未决问题研究委员会”，讨论“通商条约”、“澳广铁路”、“国际禁烟”、“引渡”和“国籍”等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作为下一步同中国政府进行交涉的基础。该研究委员会的十

^① 《外务部收刘式训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31-632页。

^② 《外务部收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23页。

^③ 《外务部复刘式训电》，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25页。

^④ 《外务部收刘式训函》，载台湾近代史研究所编《澳门专档》（二），第631-632页。